

【A】

【同意公开】

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长发改议字〔2022〕23号

签发人：冯国刚

对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89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

孙尚勇代表：

您在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关于全面复工复产初期的物流供应保障建议》（第189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十分感谢您对长春物流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您的提案指出了当前我市物流业发展的短板和不足，提出了很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对下一步我市推进物流业高质量发展具有很好的借鉴和指导意义。

为应对常态化疫情防控下，我市产业链、供应链复工复产面临的严峻形势，我市第一时间下发《关于成立长春市保障物流畅通促进产业链供应链稳定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生产服务型物流业复工复产、商贸物流业复工复产、交通物

流业复工复产、粮食仓储物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保障 5 个工作专班，发改委总牵头分行业推进物流企业复工复产，压实各方工作责任，落实物流业疫情防控措施和责任，快速形成调度机制，动态掌握物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重点工作进展。

一、物流企业复工情况

截至目前，长春市五大专班负责重点物流企业 1242 户，已复工 1233 户，复工率 99.3%。其中：

1. 生产服务型物流业，220 户重点生产服务型物流企业复工 217 户（其余 3 户停业），复工率 100%；15 户重点物流园区已全部复工。
2. 商贸物流业，690 户限上商贸物流企业已复工 690 户，复工率 100%。
3. 交通物流业，302 户交通运输企业已复工 302 户，复工率 100%。
4. 粮食仓储物流业，15 户重点粮食企业已复工 9 户（未到粮食收储季节），复工率 60%。
5. 疫情防控保障方面，加强核酸阳性人员监测，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要求，暂未收到各（县）市、开发区有物流业重点人群核酸阳性人员情况报告。

二、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是强化制度建设。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出台

《统筹推进全市生产服务型物流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的通知》1个总方案，《关于加强物流企业人员防疫管理办法》、《关于加强物流企业核酸和抗原检测的有关要求》和《关于对已复工复产型物流企业核酸和抗原检测及人员防疫管理“四项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的通知》3个分项文件，形成“1+3”工作体系，有序推动物流业复工复产。

二是强化审核报备。按照《全市逐步解除静态管控有序推动生产服务型物流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方案》，要求各地够严格落实“报备+承诺”程序，特别是对采取“点对点”通勤方式复工的物流企业，合格一个批准一个，对于达不到防疫要求的物流企业，坚决不予复工。

三是强化督导检查。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安排，市发改委主要领导带队，对全市物流企业加大督查巡察力度，共实地督导检查全市各城区、开发区37户物流企业，详细听取企业防疫工作安排，要求属地和企业严格落实每日抗原、核酸检测等防疫要求，确保物流企业在岗人员应检尽检、不落一人。在做好统筹协调工作的同时，会同省市相关部门实地踏查15户重点物流园区以及代表性企业，“一企一策”帮助企业解决问题、打通堵点断点。4月17日，连夜调度解决奔腾汽车零部件运输、长春铁路货场化肥积压问题；4月19日，帮助一汽、中车等大型工业企业解决物流库、快递站解封物资等问题，打通物流堵点86处。

四是强化培训指导。为指导好物流业企业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我委下发《关于做好生产服务型物流企业常态化疫情防控指导的通知》，针对疫情防控工作的关键流程、易疏忽环节和常见问题，结合督导中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整理了一系列演示视频、操作标准和规范资料，制作了《一图读懂生产服务型物流企业防疫工作要点》，简单明了向企业广泛宣传。

五是强化保通保畅。为方便疫情期间外省入吉货运车辆顺利通行，保障我市防疫物资长效稳定供应，市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将拟来长外省货运车辆司乘人员手机号码统一汇总，每日上报省疫情防控保障部门，通过技术手段消除司机通行行程卡“*”号，疫情期间共上报 500 余车次，确保来长运输生活、防疫和要素保障物资的货运车辆往返通行不受限制。我委联合市交通局、市交警支队，完善生产服务型物流企业人员返岗复工流程，设计并下发《保物流专用通行证》及使用说明。同时，按照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做好发改系统《吉林省重点物资运输车辆通行证》审核发放有关工作。疫情期间，共累计发放各类车辆通行证 2 万余张。

六是强化有序中转。为确保疫情期间基本民生和应急物资有序中转，我市成立以发改、商务、工信、卫健、交通、交警和公主岭市政府的工作专班，在 G1 京哈高速公主岭服务区设立重点物资中转站，3 月 30 日全面实施闭环管理，每日可调用中转司机 50 人，紧急时可临时调配滞留服务区

内的司机参与中转保供。疫情期间累计转运抗原检测盒 1 万份、负压救护车 10 辆、N95 口罩 10 万只、医用外科口罩 780 万只等。4 月 10 日，中转站卸货转运寇德罕见病公益组织特食 102 箱，解决了省内苯丙酮尿症患儿“特食”断供困境。目前，中转站已进入平战结合状态，接到政府命令 24 小时内即可实现闭环管理，提供中转服务。

三、下一步工作

在企业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中，企业反映了一些存在问题和困难。一是疫情防控物资成本较高，每日抗原试剂盒、防护服、N95 口罩消耗较大，希望能政府予以支持。二是物流企业经营压力较大，在疫情期间长时间业务停滞，复工后面临业务量和市场份额萎缩压力，希望政府在税收、金融贷款方面予以扶植。当前我市物流业复工复产持续推进，但仍面临业务萎缩、运力不足等挑战，我们将在下步工作中采取针对性措施。

一是推动解决复工复产问题。依托全市保障物流畅通促进产业链供应链稳定领导小组和 5 个专班，坚持实行月调度机制，逐一破解物流业复工复产中面临的个性问题，举一反三建立工作机制解决共性问题，确保物流业与各相关行业协同复工复产。

二是制定实施行业纾困政策。4 月份我市出台了《关于支持市场主体纾困促进经济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充分发挥政府引导和金融杠杆作用，支持物流企业度过难关。

对在我市中小微物流企业 2022 年新增贷款予以部分贴息支持，共上报中小微物流企业 42 户，涉及贷款总额超 10 亿元，预计贴息资金 500 万元左右。

三是进一步加大督导力度。为切实落实我市近期下发的一系列推进生产型物流企业复工复产相关文件，我市制定了《长春市生产服务型物流企业疫情防控督查工作方案》，加大对已复工复产型物流企业督查力度，严防由于复工人员流动性大，导致疫情反复的问题出现，以督查促整改、以整改抓落实，落实落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承办人姓名及电话：贾宇 13904315955